

华宁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华宁县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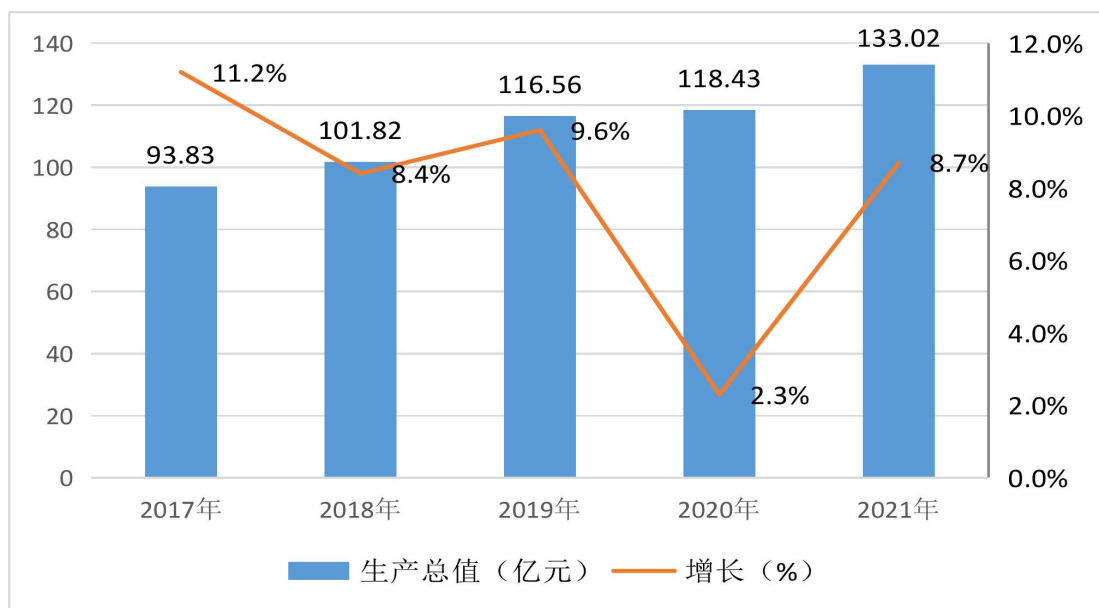
(2022 年 3 月 22 日)

2021 年，全县各级各部门深入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砥砺前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县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收支等主要指标稳步增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事业全面进步，经济总体形势良好，人民安居乐业，实现“十四五”顺利开局。

一、综 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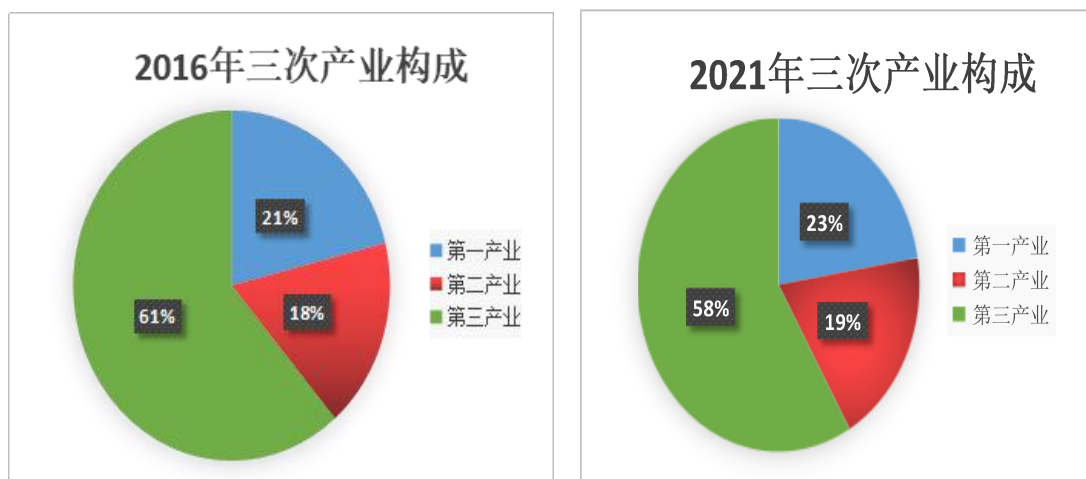
生产总值：经上级统计部门统一核算，完成县内生产总值 133.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8.7%，比 2016 年增长 63.6%，年均增长 8.0%。从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29.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比 2016 年增长 64.3%，年均增长 6.3%；第二产业增加值 25.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7.1%，比 2016 年增长 44.1%，年均增长 10.2%；第三产业增加值 77.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9.5%，比 2016 年增长 70.6%，年均增长 7.8%。（详见图一）

图一：2017年以来华宁县生产总值发展情况



三次产业结构由2016年的21.1:17.6:61.3发展变化为22.4:19.2:58.4，农业、工业比重增高，服务业比重降低。（详见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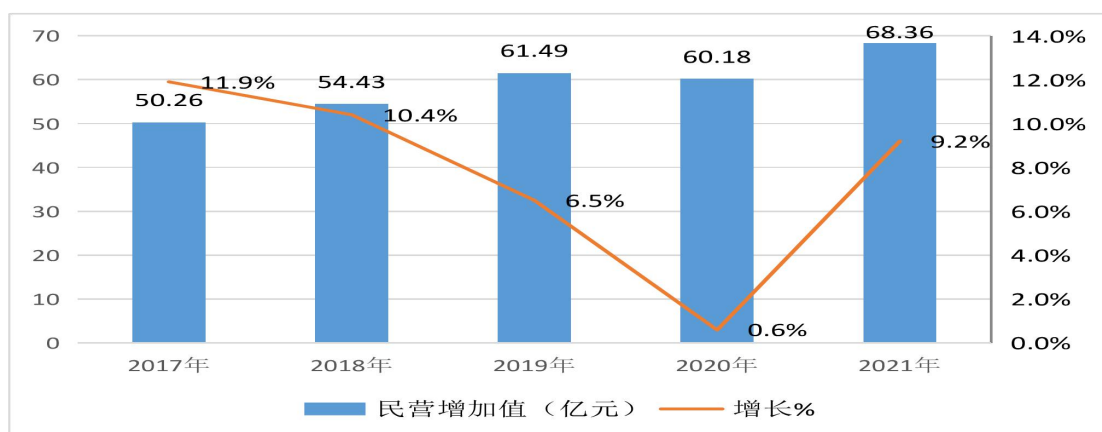
图二：华宁县2016、2021年三次产业增加值构成



民营经济：民营经济完成增加值68.36亿元，比上年增长9.2%，高于生产总值增速0.5个百分点，比2016年增长60.9%，年均增长7.7%，比生产总值年均增速低0.2个百分点。占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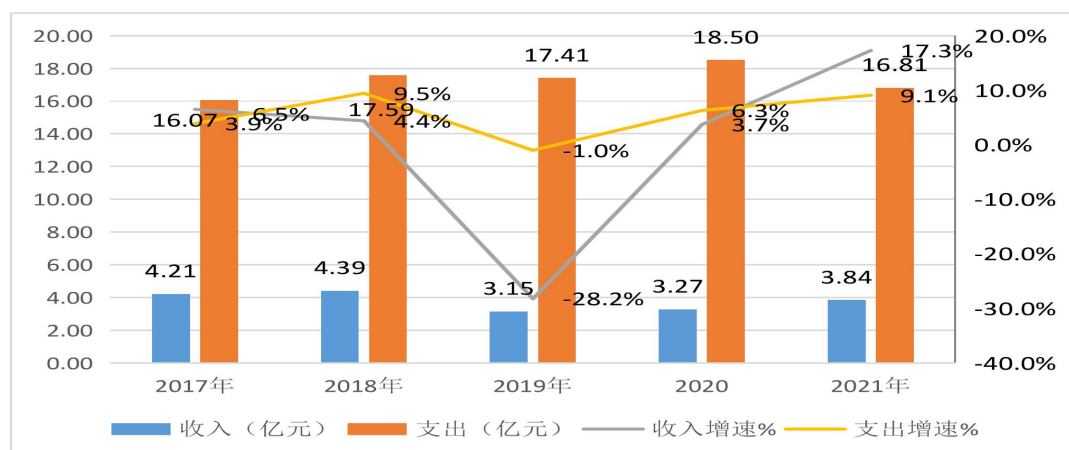
总值的 51.4%，比上年下降 0.3 个百分点，比 2016 年降低 1.9 个百分点。（详见图三）

图三：2017 年以来华宁县民营经济发展情况



地方财政收支：2021 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4 亿元，比上年增收 0.57 亿元，增长 17.3%。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1 亿元，比上年减支 1.69 亿元，降低 9.1%。（详见图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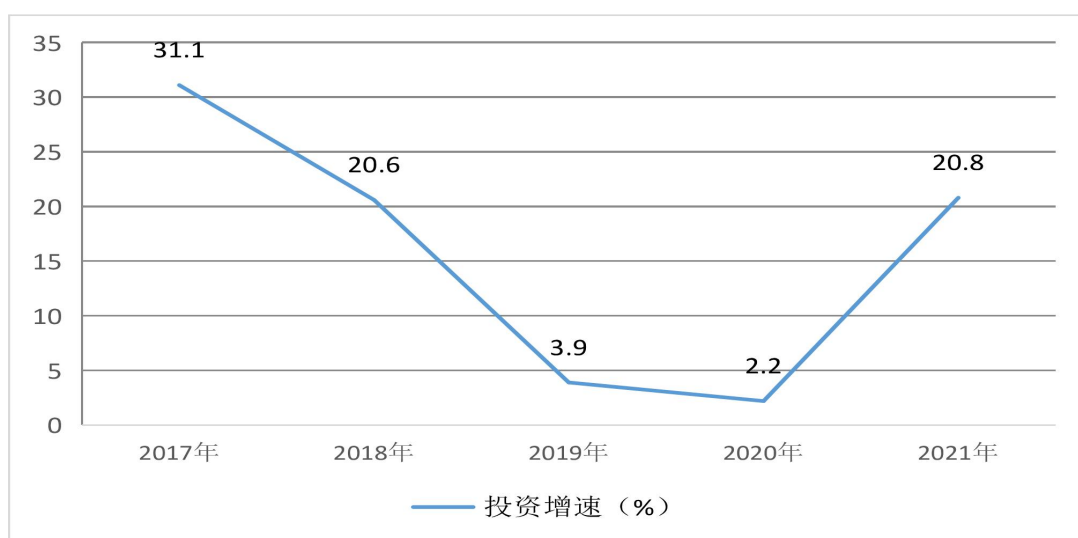
图四：2017 年以来华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固定资产投资：500 万元以上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上年增长 20.8%，其中，房地产投资降低 14.9%。从行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20.4%；第二产业投资（全部为工业投资）增

长 8.2%；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22.0%。从用途上看，基础设施类投资增长 34.0%，占投资总额的 74.3%；竞争类项目下降 8.4%，占投资总额的 22.7%；社会事业类项目增长 64.4%，占投资总额的 3.0%。（详见图五）

图五：华宁县 2017 年以来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情况



物价：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为 100.4，比上年上涨 0.2%；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为 100.5，比上年上涨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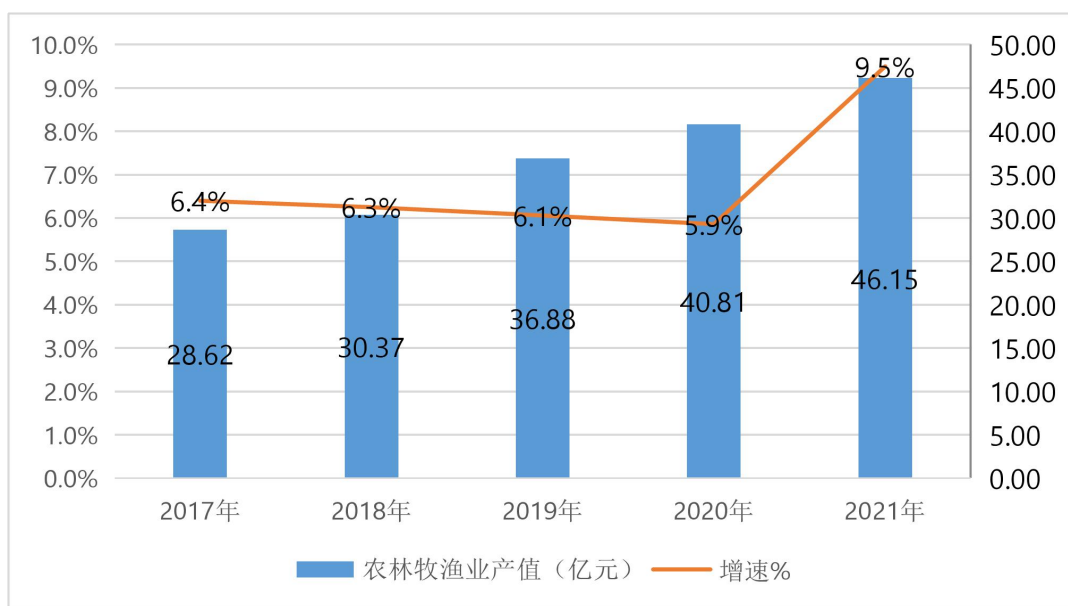
招商引资：全年共签约项目 14 个，投资总额 90 亿元，实际开工项目 9 个，引进市外国内资金 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8.2%，其中，引进省外资金 48.32 亿元，同比增长 27.3%。

二、农 业

全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3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占生产总值的 22.6%，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22.4%，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2.8 个百分点。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6.15 亿元，比上年(按可比价格计算，下同)增长 9.5%，比 2016 年增长 39.2%，年均

增长 6.8%。从产业构成上看，农业（种植业）产值 34.85 亿元，占 75.5%，比上年增长 9.5%，其中，粮食产值 2.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烤烟产值 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1%，蔬菜产值 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4%；林业产值 1.29 亿元，占 2.8%，比上年增长 23.1%；牧业产值 8.41 亿元，占 18.2%，比上年增长 4.3%。“三棵树”产值 13.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4%，其中，桔柑产值 12.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4%。（详见图六）

图六：华宁县 2017 年以来农林牧渔业产值发展情况



种植业：全年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49.44 万亩，粮食作物种植面积与经济及其他其他作物种植面积比例为 34.1：65.9。在经济作物中，烤烟 8.61 万亩，比上年增加 0.21 万亩，增长 2.5%；蔬菜 19.82 万亩，比上年增加 0.88 万亩，增长 4.6；油料 2.76 万亩，比上年减少 0.01 万亩，下降 0.4%。“三棵树”种植总面积 41.2 万亩（柑桔 13.86 万亩、柿子 1.4 万亩、核桃 25.94 万亩），

比上年减少 0.45 万亩，下降 1.1%，比 2016 年增加 4.3 万亩（柑桔 5.51 万亩、柿子-2.73 万亩、核桃 1.52 万亩）。种植业主要产品产量见表一：

表一： 2021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

| 产品名称 | 单位 | 2021 年 | 2020 年 | 增减 | |
|----------|-----|--------|--------|------|------|
| | | | | 数量 | % |
| 1.粮食 | 万公斤 | 6403 | 6619 | -216 | -3.3 |
| 2.烤烟 | 万公斤 | 1187 | 1163 | 24 | 2.1 |
| 收购量 | 万公斤 | 1123 | 1113 | 10 | 0.9 |
| 收购金额 | 万元 | 36001 | 33482 | 2519 | 7.5 |
| 上等烟比重 | % | 73 | 71.7 | 1.3 | |
| 3.蔬菜 | 万公斤 | 34844 | 31923 | 2921 | 9.2 |
| 4.油料 | 万公斤 | 308 | 300 | 8 | 2.7 |
| 5.三棵树总产量 | 万公斤 | 37813 | 30611 | 7202 | 23.5 |
| 柑桔 | 万公斤 | 36674 | 29118 | 7556 | 25.9 |
| 柿子 | 万公斤 | 1008 | 1380 | -372 | -27 |
| 核桃 | 万公斤 | 131.6 | 113.5 | 18.1 | 15.9 |

林业、渔业：全年造林 3400 亩（国家重点工程林），全部为生态林，封山育林 10000 亩，义务植树 43.35 万株，采伐云南松 631.05 立方米、其他木材 1218.2 立方米、薪材 1332.2 立方米。年末森林覆盖率 47.16%。

年末水产养殖面积 4165 亩，全年水产品产量 956 吨，比上

年减少 467 吨，下降 32.8%。

畜牧业：畜牧业总产值 8.41 亿元，占农业总产值的 18.2%，同比增长 4.3%。年末生猪存栏 10.08 万头（其中，能繁母猪 0.66 万头），牛存栏 1.75 万头，羊 5.36 万头，家禽 74.2 万只。年内生猪出栏 11.64 万头，牛 1.83 万头，羊 3.79 万只。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1.81 万吨，牛奶 0.14 万吨，禽蛋 0.11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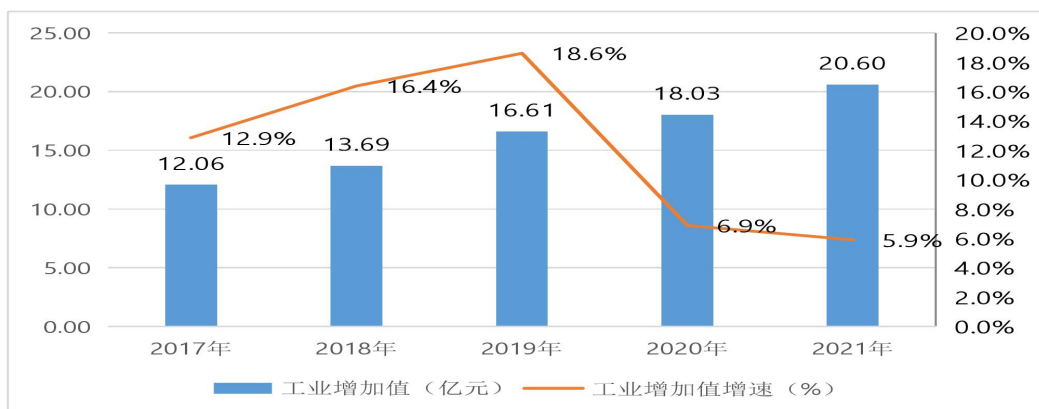
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年末耕地面积 17.49 万亩，其中，亩产 400 公斤以上的稳产高产基本农田 11.87 万亩，占 67.9%。全年完成水利工程 115 件，年内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0.25 万亩，年末总灌溉面积 15.32 万亩，其中，有效灌溉面积 12.56 万亩，水利化程度 71.7%。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800 亩，累计治理 80 万亩，占水土流失面积 80.51 万亩的 99.4%。截至年末，有水库、坝塘 204 座，其中，中型水库 2 座，小型水库 37 座，坝塘 165 座，总库容 4883.9 万立方米，年末蓄水量 3781.4 万立方米；累计建成小窖 6.78 万口；建成固定机电排灌站 307 座，装机容量 1.329 万千瓦；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 20.19 万千瓦，大中型拖拉机 124 台，小型拖拉机 1729 台，微耕机 14843 台(套)，机动脱粒机 2374 台，谷物联合收割机 22 台，无人机 23 台。2021 年全年农用化肥施用量（折纯）14225.16 吨，比上年下降 6.9%。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2021 年，完成工业增加值 2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5.9%，占生产总值的 15.5%，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17.6%，拉

动生产总值增长 2.2 个百分点，比 2016 年增长 91.2%，年均增长 13.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9.5%，比 2016 年增长 115.5%，年均增长 16.6%。（详见图七）

图七：华宁县 2017 年以来工业发展情况



有规模以上高新技术制造业企业 1 户，实现增加值 0.66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 4.5%；规模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 9.15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 19.4%。

除生铁、风力发电产品产量下降外，其他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均实现不同程度增长。（详见表二）

表二：2021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 产品名称 | 单位 | 2021 年 | 2020 年 | 增减 | |
|--------|----|--------|--------|-------|--------|
| | | | | 数量 | % |
| 1.黄磷 | 吨 | 27242 | 27098 | 144 | 0.5 |
| 2.水泥 | 万吨 | 357.2 | 333.5 | 23.7 | 7.1 |
| 3.水泥熟料 | 万吨 | 255.5 | 250.3 | 5.2 | 2.1 |
| 4.氧化球团 | 万吨 | 62.2 | 57.7 | 4.5 | 7.8 |
| 5.生铁 | 万吨 | 0 | 11.2 | -11.2 | -100.0 |

| | | | | | |
|-----------|--------|---------|---------|---------|-------|
| 6.陶器产品 | 万件 | 2315 | 2192 | 123 | 5.6 |
| 7.发电量 | 万 kW.h | 62546 | 61139 | 1407.4 | 2.3 |
| 其中：水力发电量 | 万 kW.h | 16618 | 14575.3 | 2042.6 | 14.0 |
| 风力发电量 | 万 kW.h | 39912.7 | 43622 | -3709.3 | -8.5 |
| 火力（余热）发电量 | 万 kW.h | 6015.4 | 2941.3 | 3074.1 | 104.5 |

建筑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4.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8%，占生产总值的 3.75%，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5.3%，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0.6 个百分点。有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13 户，从业人员 1657 人，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9.85 亿元，其中，本年新签 8.82 亿元，占 89.5%；全年工程结算收入 2.63 亿元，同比下降 9.9%；实现利税总额 185.6 万元，同比增长 126.5 %，实现利润-414.4 万元，同比下降 216.1%。

四、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实现增加值 13.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4%，占生产总值的 9.8%，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2.1%，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17 个百分点。截至 2021 年末，境内公路里程 1821.4 公里，其中，二级以上 39.2 公里，占总里程的 2.2%。在总里程中，省（国）道 20.5 公里，县道 408.9 公里，乡村道路 1391.9 公里。全年公路客运量 1766 万人次，旅客周转量 1236.2 万人公里。邮政业务总量 1513 万元，同比增长 7.2%。

截至年末，全县拥有机动车 79243 辆，其中，大型汽车 1246 辆，小型汽车 37294 辆，摩托车 40457 辆，挂车 246 辆。机动

车驾驶员 94415 人，其中，汽车驾驶员 73337 人，摩托车驾驶员 2107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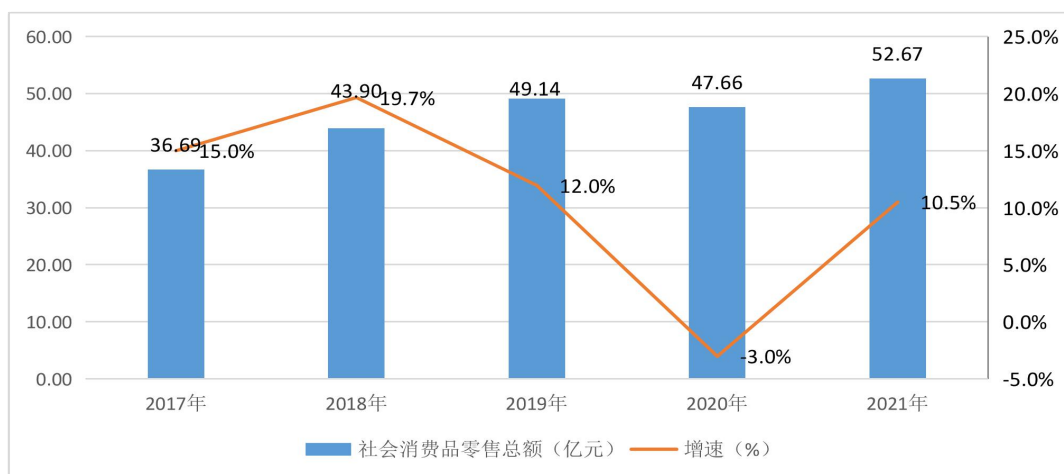
五、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0.9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3%，占生产总值的 0.7%，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0.45%，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0.06 个百分点。截至年末，拥有固定电话用户 4861 户，比上年下降 6.8%；移动电话用户 18.88 万户，比上年增长 4.1%；互联网用户 24.36 万户，比上年增长 22.2%；广播覆盖率 100%；数字电视用户 2.89 万户，有线电视入户率 37.2%。全年播出公共（自制）节目 350 小时，新闻节目 801 小时，专题服务类节目 1350 小时。

六、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业

消费品零售总额：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2.6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5%，比 2016 年增长 49.4%，年均增长 10.5%。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市场实现 51.5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5%；乡村市场 1.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6%。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实现 4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7%，餐饮收入实现 3.72 亿元，同比增长 7.7%。（详见图八）

图八：华宁县 2017 年以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情况



批发零售业：批发零售业实现增加值 22.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9.2%，占生产总值的 17.2%，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18.4%，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2.3 个百分点。批发业商品销售额 53.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5%；零售业商品销售额 44.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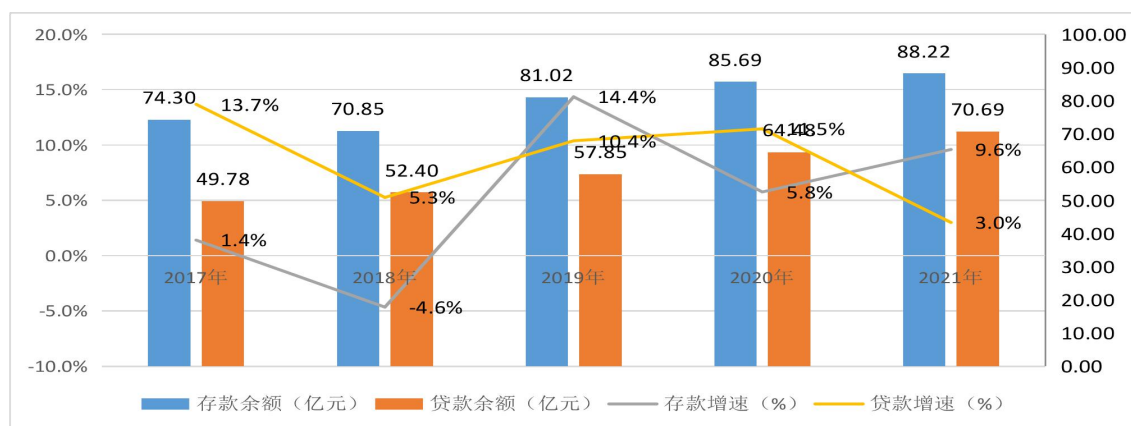
住宿餐饮业：住宿餐饮业实现增加值 4.2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4%，占生产总值的 3.2%，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5.58%，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0.7 个百分点。住宿业营业额 1.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6%；餐饮业营业额 12.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1%。

七、金融业

金融业实现增加值 3.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占生产总值的 2.4%，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0.3%，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0.03 个百分点。截至年末，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70.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9.6%；各项存款余额 88.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其中，住户存款 73.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金融机构存贷比 1:0.8,比 2015 年的 1: 0.6 明显提高，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支持力度加大。（详见图九）

图九：华宁县 2017 年以来金融机构信贷情况



八、科技、知识产权、教育

科技、知识产权：2021 年科技投入 5020 万元，申报科技项目 22 项，新列入科技专项计划项目 14 项，全部为省级项。截至年末，专利授权拥有量 108 件，其中，实用新型 103 件。发明专利拥有量 23 件。

教育：全年内资助学生文具费、困难生生活补助费共 827.2 万元。截至年末，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22 所，其中高级中学 1 所、完全中学 1 所，初级中学 8 所、完小 70 所（不含海关，海镜），教师进修学校 1 所、职业中学 1 所、幼儿园 43 所。全县在校生 29340 人，其中高中在校生 3156 人，初中在校生 6466 人，小学在校生 12901 人，职中在校生 704 人，幼儿园（学前班）在园幼儿 6113 人，在职教职工 2448 人。师生合计 31788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14.87%。学前 3 年幼儿毛入园率 87.88%，公办幼儿园占比 59.46%，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 98.54%。小学毛入学率 103.44%，净入学率为 99.78%。九年义务教育巩固

率 93.11%，义务教育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 73.24%，校内外学龄残疾儿童共有 48 名，入学率为 100%，本学年小学毕业 2100 人，初中招生 1988 人，升学率 94.67%，初中毕业生升入普高 41.27%。

九、文化、体育、旅游

文化：截至年末，全县有图书馆、文化馆各 1 个，乡镇（街道）文化站 5 个，文物管理所 1 个，农村图书室 78 个，群众业余演出团（队）331 个。图书馆藏书 10.6 万册，接待读者 7759 人次，外借、阅览图书 4.04 万册次。县、乡文化馆（站）年内举办展览 10 个，组织文艺活动 58 场，年末藏书 3.58 万册，文物藏品 306 件（套）。

体育：年内组织体育竞赛 10 次（县级），参赛代表队 148 支次，参赛人员 3663 人次，向上级输送运动员 4 人。截至年末，建有 400 米跑道田径场 4 块，游泳馆（池）6 个，网球场 5 块，篮球场 231 块，地掷球场 10 块，门球场 9 块。经常参加体育健身活动 8.1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37.8%。

旅游：全年共接待游客 218.24 万人次，同比增加 77.72 万人次，增长 55.3%；实现旅游收入 22.82 亿元，同比增长 53.4%。

十、卫生、社会保障与社会福利

卫生机构、人员：截至年末，全县有卫生机构 130 个，其中，医院 3 个，卫生院 5 个，妇幼保健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各 1 个，诊所、卫生所、医务室 118 个；病床 753

张；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244 人，执业医师 351 人，执业助理医师 424 人，注册护士 569 人。

医疗机构诊疗：医疗机构全年诊疗 134.01 万人次，同比增长 14.4%，其中，门诊、急诊 132.6 万人次，占总诊次的 99.0%。健康检查 6.67 万人次。住院 29697 人次，同比下降 0.3%，住院病人手术 3107 人次，出院 30253 人次，同比增长 1.8%。

传染病防治、卫生监督执法：年内报告乙类传染病 10 种 261 例，传染病发病率 122.14 例/十万人；免疫“五苗”覆盖率 99.6%。全年现场卫生监督检查 6604 次，合格率 94.3%。抽检生活用水 17 件，合格率 100.0%。

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全县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单位 4261 个，其中，企业 4077 个，机关事业单位 184 个。参保职工 14258 人，其中，企业 9074 人，机关事业单位 5184 人。离退休人数 5638 人，其中，企业 3379 人，机关事业单位 2259 人。全年缴纳基本养老金 17829 万元，支出养老保险金 24057 万元。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25481 人，参保率 99.5%，比上年增长 0.1 个百分点，比 2016 年增长 0.6 个百分点。筹集保险金 5092.5 万元，比上年降低 8.3%，其中：个人缴纳 1847 万元，比上年增长 40.5%；中央补助 3245.5 万元，比上年增长 8.2%。按月领取养老金人数 2.92 万人，支出养老金 3933 万元，人均领取 1345.4 元。

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单位 520 个，其中，企业 312 个，

机关事业单位 208 个；参保职工 1597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354 人。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收入 3528 万元，个人账户基金收入 4521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出 3503 万元（包含上解上级支出），个人账户基金支出 1600 万元。

城镇职工工伤保险：参保单位 577 个，参保职工 17048 人，其中，企业职工 11682 人，占 68.5%；缴纳保险金 485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 189 万元，占 39.0%；支付保险金 516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 312 万元，占 60.5%。

城镇职工生育保险：参保单位 513 个，其中，企业 305 个，占 59.5%；参保职工 10753 人，其中，企业职工 5215 人，占 48.5%；缴纳保险金 531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 384 万元，占 72.3%；支付保险金 303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 203 万元，占 67.0%。

城镇职工失业保险：参保单位 441 个，参保职工 9747 人，筹集保险金 624 万元，支付保险金 239 万元，其中，对失业职工发放 178 万元。发生失业的职工 376 人，登记失业率 3.18%。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79943 人，享受待遇 65.53 万人次，其中：住院 3.67 万人次，门诊 61.86 万人次。待遇支出 8264 万元，其中：住院 6811 万元，门诊 1453 万元。

社会福利事业：全县享受定期补助优抚对象总人数 1512 人，优待金总额 1183.2 万元。困难临时救助 691 户，救助金额 234 万元；困难医疗救助 21689 人次，救助金额 449 万元。纳入最低生活保障 6901 人，其中，城镇居民 1877 人，农村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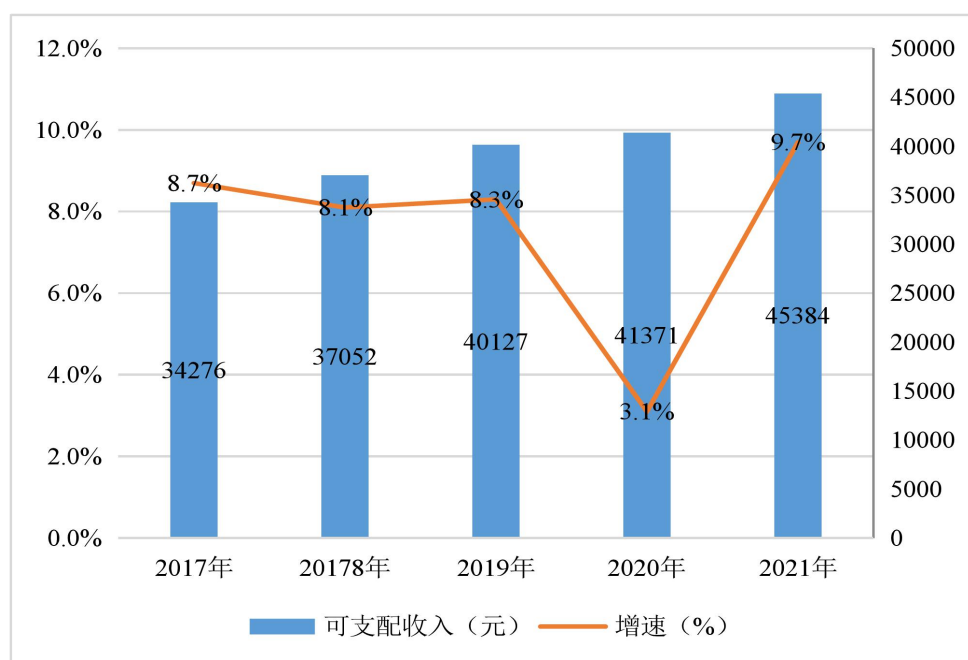
5024 人；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3015 万元，其中，城镇居民 1157 万元，农村居民 1858 万元。

十一、就业、人民生活、人口

就业：全社会人员 13.77 万人，其中，第一产业 7.31 万人，占 53.1%，第二产业 1.77 万人，占 12.9%，第三产业 4.69 万人，占 34.0%。当年安置城镇就业人员 3284 人，开发公益性岗位 716 个，1166 名城镇下岗失业职工实现了再就业；培训农村劳动力 5218 人次，输出或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 3885 人次，其中，县外 1542 人次，县内就地转移 2343 人次；扶持创业 855 人次，发放小额创业贷款 1606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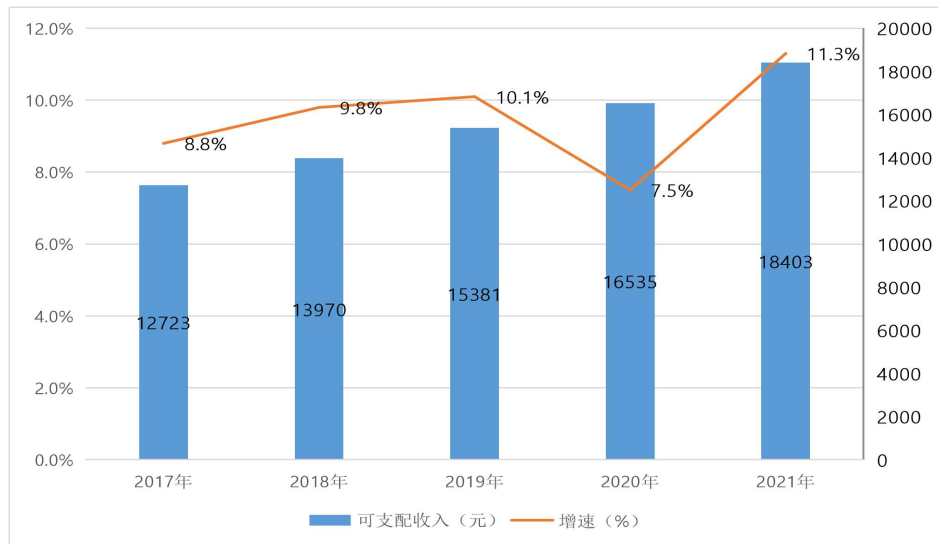
城镇常住居民生活：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5384 元，比上年增加 4013 元，增长 9.7%。（详见图十）

图十：2017 年以来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农村常住居民生活：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403 元，比上年增长 11.3%。（详见图十一）

图十一：2017 年以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人口情况：据县公安局人口统计年报提供户籍人口，2021 年末全县总户数 77994 户，总人口 213632 人，同比减少 64 人。在总人口中：男性 109410 人，女性 104222 人，男女比例为 105:100。少数民族 66449 人，占总人口的 31.1%。据玉溪市统计局人口抽样调查提供常住人口 18.92 万人，其中男 9.7 万人，女 9.22 万人，出生率 7.85‰，死亡率 7.76‰，自然增长率 0.09‰，0-15 岁 3.31 万人，16-59 岁 12.26 万人，60 岁以上 3.35 万人，城镇化率为 41.92%。

十二、城市建设和房地产

城市建设：截至年末，县城建成区面积 5.05 平方公里，道路长 43.42 公里，面积 102.54 万平方米，供水管道 107.9 公里，年供水总量 275 万立方米，生活垃圾清运 3.6 万吨。拥有城市

路灯 1990 盏，环卫机械 37 台，城区绿化覆盖面积 193.65 公顷，绿化覆盖率 38.35%，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9.79 平方米。

房地产开发与交易：2021 年商品房施工面积 44.98 万平方米，销售面积 8.54 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额 46448 万元，平均成交价格 5436 元/平方米。

十三、平安华宁建设、生产安全事故

平安华宁建设：刑事案件立案 1013 起，侦破 517 起，破案率 51.0%；治安案件受理 1340 起，查处 765 起，查处率 57.1%；信访总量 1198 件次，办结 1128 件次，办结率 94.2%；民间矛盾纠纷受理 1379 件，调解 1379 件，调解成功 1377 件，成功率 99.8%。

生产安全事故：全年发生安全事故 7 起，其中，道路交通事故 6 起，火灾事故 1 起。安全事故死亡 12 人，其中，道路交通事故死亡 11 人，火灾事故死亡 1 人。